

信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信卫医〔2018〕19号

信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门诊静脉输液管理的 通知

各县（区）卫生计生委、市直各医疗机构：

为规范我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静脉输液管理，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降低输液安全隐患，促进临床合理用药，确保患者就医得到更加安全、有效的治疗，根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有关精神及市委第二轮巡察反馈意见要求，现就加强我市医疗卫生机构静脉输液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规范门诊静脉输液管理的重要意义

加强医疗机构静脉输液管理，促进临床合理用药，是规范诊

疗行为的重要举措。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从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静脉输液管理工作重要性认识，巩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专项整治活动成果，切实采取有力措施，确保门诊静脉输液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二、严格掌握静脉输液使用指征，减少不必要静脉输液

要遵循世界卫生组织提倡的“能口服就不注射，能肌肉注射就不静脉注射”的用药原则，只有在患者出现吞咽困难、严重吸收障碍（如呕吐、严重腹泻等），以及出现病情危重、病情发展迅速、药物在组织中宜达到高浓度才能紧急处理这三种情况下才使用静脉输液。具体使用指征如下：

（一）补充血容量，改善微循环，维持血压。用于治疗大面积烧伤、失血性休克等。

（二）补充水和电解质，以调节或维持酸碱平衡。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脱水、严重呕吐、腹泻、大手术后、代谢性或呼吸性酸中毒等。

（三）补充营养，维持热量，促进组织修复，获得正氮平衡。用于慢性消耗性疾病、禁食、不能经口摄取食物、管饲不能得到足够营养等。

（四）输入药物，以达到解毒、脱水利尿、维持血液渗透压、抗肿瘤等治疗。

（五）中重度感染需要静脉给予抗菌药物。

（六）经口服或肌注给药治疗无效的疾。

(七) 各种原因所致不适合胃肠道给药者。

(八) 因诊疗需要的特殊情况。

为尽可能减少不必要静脉输液，在充分征求医疗机构意见的基础上借鉴外地市做法，我委确定了门、急诊原则上无需静脉输液治疗的常见病多发病（见附件），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认真贯彻执行。确需输液的，应附情况说明。

三、加强健康教育宣传和医务人员培训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通过在门、急诊醒目位置制作宣传栏、张贴宣传画、印制发放宣传单或宣传手册、网络、借助新闻媒介引导等方式，大力开展静脉输液管理相关知识科普宣传。要在医疗机构内部持续开展合理使用静脉输液、抗菌药物、激素等教育培训，对医务人员、患者和社会公众普及安全使用静脉输液知识，宣传科学合理用药，提高认知度，纠正医患不良用药认识。

四、定期开展静脉输液处方点评

各医疗机构要严格执行《处方管理办法》《医疗机构药事管理规定》等，加强处方审核，对用药不合理处方，药师应当告知处方医师，请其确认或者重新开具处方；对严重不合理用药或者用药错误，应当拒绝调剂，并按照规定进行上报。同时，医疗机构要加强处方点评体系建设，严格落实不合理用药干预措施，建立临床合理用药管理的长效工作机制。定期抽查门、急诊常见病、多发病病种处方各 20-30 例（涵盖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等）开展静脉输液专项处方点评，了解门急诊输液使用比例，

并对抽查处方（用药医嘱）进行点评，发现存在或潜在的问题，制订并实施干预措施，跟踪管理，持续改进。

五、强化督导检查

各县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定期开展医疗机构静脉输液管理工作督导检查，信阳市临床药学质控中心每年至少检查督导一次，对督导检查结果进行通报，相关医疗机构开展工作情况将纳入医疗机构等级评审、绩效考评和大型医疗机构巡查的评价内容。

附件：门诊不需要输液治疗的 53 种常见病多发病



附件

门诊不需要输液治疗的 53 种常见病多发病

一、内科

1. 上呼吸道感染：普通感冒、病毒性咽喉炎
2. 急性气管支气管炎，体温 38℃ 以下
3. 支气管扩张无急性炎症者
4. 支气管哮喘处于慢性持续期和缓解期
5. 肺结核（播散型肺结核除外）
6. 间质性肺疾病无明显呼吸窘迫
7.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缓解期
8. 无并发症的水痘、流行性腮腺炎、风疹
9. 高血压亚急症
10. 慢性浅表性胃炎
11. 无水、电解质紊乱的非感染性腹泻
12. 单纯幽门螺旋杆菌感染
13. 轻度结肠炎
14. 无并发症的消化性溃疡
15. 具有明确病因的轻度肝功能损害
16. 多次就诊未发现器质性病变考虑功能性胃肠病
17. 无合并症的自发性气胸

- 18.单纯的房早、室早
- 19.无急性并发症的内分泌代谢性疾病
- 20.无特殊并发症的、阿尔茨海默病（老年痴呆）、面肌痉挛、运动神经元疾病、多发性抽动症、睡眠障碍、焦虑、抑郁症、偏头痛
- 21.癫痫（癫痫持续状态、癫痫频繁发作除外）
- 22.无特殊并发症的脑血管疾病的一、二级预防（脑血管疾病的非急性期）
- 23.无特殊并发症的肾性贫血、肾病综合征、慢性肾小球肾炎、蛋白尿

二、外科

- 1.体表肿块切除术后
- 2.轻症体表感染(无发热，血象正常)
- 3.轻度软组织挫伤
- 4.小型体表清创术后
- 5.浅静脉炎
- 6.老年性骨关节炎
- 7.非急性期腰椎间盘突出症和椎管狭窄症
- 8.闭合性非手术治疗的四肢骨折
- 9.慢性劳损性疾病
- 10.膀胱炎
- 11.慢性前列腺炎

12.前列腺增生

13.无合并症的肾结石

14.精囊炎

三、耳鼻喉科

1.急性鼻炎、各类慢性鼻窦炎、过敏性鼻炎、急性鼻窦炎无并发症者

2.急性单纯性咽炎、慢性咽炎、急性单纯性扁桃体炎

3.急性喉炎（重症除外）、慢性喉炎

4.急慢性外耳道炎、急慢性中耳炎无并发症者、外耳道湿疹、鼓膜炎

四、妇科

1.慢性盆腔炎

2.慢性子宫颈炎

3.无症状的子宫肌瘤

4.前庭大腺囊肿

5.阴道炎、外阴炎

6.原发性痛经

7.不合并贫血月经不调（功血）

五、儿科

1.上呼吸道感染：病程3天以内，体温 38°C 以下，精神状态好。

2.小儿腹泻病：轻度脱水可以口服补液者。

3.毛细支气管炎：轻度喘息者。

4.手足口病或疱疹性咽峡炎：无发热、精神状态好，血象不高者。